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EON STORES (HONG KONG) CO., LIMITED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84)

董事之變更

董事辭任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 (i) 陳淑貞女士（「陳女士」）已因其希望有一個更平衡的家庭生活，故已提呈辭任執行董事；
- (ii) 辻晴芳先生（「辻先生」）已因其繼辭去董事會職務後，將出任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 AEON Co., Ltd.（「AEON Co.」）的新管理層職務，故已提呈辭任非執行董事；
- (iii) 及小松隆先生（「小松先生」）已因其繼辭去董事會職務後，將彼需要集中其時間於管理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永旺華南商業有限公司（「永旺華南」）之營運，並仍為永旺華南之董事總經理，故已提呈辭任非執行董事，

自2014年3月21日起生效。

陳女士、辻先生及小松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彼等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陳女士、辻先生及小松先生在彼等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謝意。

委任董事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

- (i) 水島吉章先生（「水島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副董事總經理及執行董事；及
- (ii) 羽生有希女士（「羽生女士」）及安川和彥先生（「安川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自2014年3月21日起生效。

水島先生

水島先生（56歲），為本公司副董事總經理主管採購及營運部。彼於1982年加入AEON Co. 及於2011年成為採購策略部之總經理，以及東海區時裝採購部之總經理。水島先生畢業於桃山學院大學，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水島先生持有AEON Co. 3,788股股份。除所披露者外，彼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本中並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本公司與水島先生之間訂立委任書。彼須遵守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各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的規定。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水島先生可獲得年度董事袍金港幣1,819,000元（於彼任命年度內將按其服務時間的比例計算）。

羽生女士

羽生女士（46歲），為永旺（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之總裁。彼於1991年加入AEON Co.，並為永旺（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之董事及曾任永旺商業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羽生女士畢業於慶應義塾大學，持有商業學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羽生女士持有AEON Co. 7,708股股份。除所披露者外，彼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本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本公司與羽生女士之間訂立委任書。彼須遵守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各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的規定。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羽生女士可獲得年度董事袍金港幣140,000元（於彼任命年度內將按其服務時間的比例計算）。

安川先生

安川先生（59歲），自2009年起為AEON Co.採購策略部之總經理。彼於1978年加入AEON Co.及於2007年成為家品採購部執行總經理。安川先生畢業於關西大學，持有商業學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安川先生持有AEON Co. 4,000股股份。除所披露者外，彼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本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本公司與安川先生之間訂立委任書。彼須遵守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各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膺選連任的規定。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安川先生可獲得年度董事袍金港幣140,000元（於彼任命年度內將按其服務時間的比例計算）。

一般資料

董事薪酬由董事會參考本公司的表現及盈利水平、以及業內的薪酬標準及現時市況而釐定。本公司全體董事（不論是否以指定任期委任）皆須按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膺選連任。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i) 水島先生、羽生女士及安川先生過往3年並無於其他上市而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 水島先生、羽生女士及安川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職務；(iii) 水島先生、羽生女士及安川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任何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有關彼等任命的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歡迎水島先生、羽生女士及安川先生的彼等任命。

承董事會命
永旺(香港)百貨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陳佩雯

香港，2014年3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佩雯女士、鈴木順一先生、水島吉章先生及翟錦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奧野善德先生、阿川裕先生、羽生有希女士及安川和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沈瑞良先生、鄭燕菁女士、陳怡蓁女士及羅妙嫦女士。